

106 年度第 5 次董事會會議報告及決議事項(106 年 8 月 1 日)

一、報告事項

1. 上次會議決議暨執行情形
2. 財務事項報告
3. 106 年度 5-6 月稽核結果報告
4. 105 年度 CSR 報告書編製工作報告

二、討論事項

1. 通過重新調整分割讓與油脂事業(含冷凍麵糰)之相關營業(含資產、負債及營業)之資產、負債金額，分別為新台幣 718,985,035 元及 308,253,765 元，分割營業價值為 410,731,270 元整。
2. 通過重新調整分割讓與除油脂事業外之其餘事業(含急凍熟麵事業、常溫米飯事業、家品事業、餐飲事業及國際貿易事業)之相關營業(含資產、負債及營業)之資產、負債金額，分別為新台幣 481,583,201 元及 261,276,651 元，分割營業價值為 220,306,550 元整。
3. 通過將「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寶萊納慶城分公司」之分公司名稱更名為「南僑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寶萊納慶城分公司」。
4. 通過由本公司擔任子公司南新國際公司及頂好(開曼島)控股公司之保證人於 106 年 6 月向兆豐銀行各展延借款 400 萬美元之背書保證事宜之追認案。
5. 通過為配合本公司轉型為投資控股公司，修訂「八大循環-投資循環」等 42 項內部控制制度之公司名稱由「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」變更為「南僑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」。